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4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9,445,2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92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袁晋清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总经理张初全由于个人原因无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肖剑波出席了会议,高管陈少琳、曹耀峰、崔广三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144,158	99.7673	0	0.0000	301,100	0.2327
普通股合计:	129,144,158	99.7673	0	0.0000	301,100	0.2327

10.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1 议案名称:关于新增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2 议案名称:关于新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同意对徐州博康进行投资并行使转股权、追加投资权事项并授权胡世元先生在东阳凯阳投决会上进行表决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52,260,2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2,260,2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29,445,2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7,185,0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194,5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47,065,67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72,01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6,393,65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1,289,608	99.4163	0	0.0000	301,100	0.5837
10.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3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4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0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1	关于新增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2	关于新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	关于同意对徐州博康进行投资并行使转股权、追加投资权事项并授权胡世元先生在东阳凯阳投决会上进行表决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1,590,7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9 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 1-8、10、11-13 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上述议案 5-9 需要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计票。

4、议案 12 涉及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股东名称:东阳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新点基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利民、左承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在出现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该部分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根据相关回购注销的议案,因公司 2020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将回购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72.05 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即 8.69 元 / 股。回购完毕后 10 日内,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08,740,206 股变更为 307,019,706 股。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如下:凡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21 年 6 月 10 日)起 45 天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 69 号

2、申报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7 月 25 日,工作日 9:30-11:30,13:30-17:00

3、联系人:肖剑波、臧琨

4、联系电话:0592-7795188

5、传真号码:0592-7797210

6、邮政编码:361024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 2021-023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8,934,962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占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复旦张江"或"公司")总股本的 1.82%;

● 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48,642,098 股;

● 本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1 年 6 月 21 日(因 2021 年 6 月 19 日及 20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12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923,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043,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611,940,47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91,059,52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H 股)为 340,00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4 名,对应的股份数量共计 167,577,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7%,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一)上海复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

"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但为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国家政策的要求而变更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况除外。"

(二)苏勇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3、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将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三)赵大君、李军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3、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四)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志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达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诚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 /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五)卢蓉、周明、张嫚娟、方靖承诺:

"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六)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资管汇享复旦张江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资管汇享复旦张江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的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锁定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王罗春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同时,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将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八)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监事余岱青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九)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甘益民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3、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同时,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将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十)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杨小林、薛燕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首发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 A 股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首发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3、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十一)通过持有公司股东股权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张文伯、陶纪宁、蒋剑平、沈毅珺承诺:

"1、自发行人首发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仍遵守上述承诺。

2、自所持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不超过首发上市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发行人首发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复旦张江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3、保荐机构同意复旦张江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67,577,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7%。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上海复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636,286	2.94	30,636,286	0
2	上海志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160,000	2.51	26,160,000	0
3	苏勇	22,312,860	2.14	22,312,860	0
4	赵大君	19,260,710	1.85	19,260,710	0
5	上海达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00,000	1.52	15,900,000	0
6	上海诚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470,000	1.20	12,470,000	0
7	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资管汇享复旦张江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934,962	1.14	11,934,962	0
8	李军	7,215,260	0.69	7,215,260	0
9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0.67	7,000,000	0
10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6,562,382	0.63	6,562,382	0
11	方靖	5,654,600	0.54	5,654,600	0
12	张嫚娟	870,000	0.08	870,000	0
13	卢蓉	800,000	0.08	800,000	0
14	周明	800,000	0.08	800,000	0
合计		167,577,060	16.07	167,577,06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48,642,098	12
2	战略配售股份	18,934,962	12
合计		167,577,06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1-34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增资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骏玻璃")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进投资者,增资金额为 47,3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武骏玻璃的注册资本将由 40,000 万元增加至 45,261 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变更为 88.38%,武骏玻璃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实现公司专注、专业化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定了光伏组件及光伏玻璃项目的发展计划,需增加资本金投入。现武骏玻璃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进投资者,公司放弃对武骏玻璃增资所享有的优先认购权,武骏玻璃于近日与投资者签订了《股权投资协议书》。

增资完成后,武骏玻璃的注册资本将由 40,000 万元增加至 45,261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投资者出资已全部到位;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变更为 88.38%,武骏玻璃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引入的投资者持股比例为 11.62%。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增资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股权投资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野马集团有限公司等十家公司近日已与武骏玻璃签订《股权投资协议书》,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增资方式:增资方按 9 元 / 每元注册资本增资,全部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 1 元为注册资本,其余的计入资本公积。

(二)出资时间:增资方需在协议约定的缴款日之前缴付出资。

(三)公司做出承诺:本次增资完成后,武骏玻璃将实施股改,在满足上市公司分拆上市的条件下,武骏玻璃将实施、启动分拆上市工作,并进行 IPO 申报。

(四)确认投资者为适格投资者、保密、违约责任等相关条款。

风险提示:武骏玻璃 2020 年相关财务指标不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当前不满足分拆上市的条件,公司目前尚未启动分拆上市筹划工作,后续能否满足分拆条件及启动筹划工作的时间安排存在不确定性。

有关公司武骏玻璃分拆上市相关进展,以公司未来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武骏玻璃分拆实施的具体进展公告。

三、增资方基本情况

(一)野马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野马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3 年 12 月 12 日

3、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昆明路 158 号野马大厦 9 层

4、法定代表人:陈志峰

5、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个人本外币兑换特许业务,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代理服务项目,房屋租赁,大轿车、装卸车、专用车及零配件的销售及售后服务,木材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建材、农畜产品的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投资业务,谷物的种植,牲畜的饲养;汽车,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食品、石油制品(成品油除外)、煤炭及煤制品(禁燃区除外)、饲料、日用品、医疗器械销售;广告业;汽车修理与维护;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海南省仁爱文化中心(有限合伙)

1、公司名称:海南省仁爱文化中心(有限合伙)

2、成立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

3、住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海南生态软件园孵化楼四楼 4001

4、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市仁爱教育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文艺创作;文具制造;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企业管理;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上海桑礼商务咨询中心

1、公司名称:上海桑礼商务咨询中心

2、成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

3、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泰和西路 3389 号 5-1212 室

4、法定代表人:侯明华

5、注册资本:1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财务咨询;餐饮管理;物业管理;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北京优意适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北京优意适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9 年 6 月 12 日

3、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牛汇南一街 5 号 3 幢 3 层 301 室

4、法定代表人:陈晓太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公共关系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基础软件服务;翻译服务;包装装潢设计服务;模型设计服务;文艺创作;电脑动画设计;教育咨询(涉及文化教育、技能培训的除外);软件咨询;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工艺美术设计;企业策划;健康管理、健康咨询(以上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影视策划;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装饰材料、家具、机械设备、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建筑材料(不含电石、铁合金)、门窗、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五)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 年 7 月 17 日

3、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 1 栋 2 单元 11 层 1108、1110-1116 号

4、法定代表人:朱维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四川仪陇嘉烨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四川仪陇嘉烨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1 年 6 月 25 日

3、住所:仪陇县新政镇望云路工商大楼 8 楼 6 号

4、法定代表人:何为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销售:石油焦,化工产品(改质沥青、苯、甲苯、二甲苯),氧化铝,电力设备,电缆,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及金属矿石;钢材,建材;农副产品(除稻谷、棉花、蚕茧)收购;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制作广告标牌;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1995 年 1 月 7 日

3、住所: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新华村九组?

4、法定代表人:唐光跃

5、注册资本:12,662 万元

6、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及金属矿、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水泥、畜禽产品及加工产品、水产品、饲料及添加剂、日用百货、服装、纺织品、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交电销售;计算机应用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成都腾博源科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成都腾博源科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 年 7 月 24 日

3、住所: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 1 栋 2 层 7 号

4、法定代表人:杨联明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

6、经营范围:健康咨询(不含医疗卫生活动);生物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办公用品、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实验室设备、医疗器械(仅限 I 类)、通讯器材(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电子产品;技术进出口;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工程类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海南万事益科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公司名称:海南万事益科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成立时间:2011 年 3 月 3 日

3、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大道 32 号复兴城 D2 区 1 楼 -086

4、法定代表人:李雪锋

5、注册资本:820 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海南悦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公司名称:海南悦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成立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3、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 12 号楼 A 区 21-04-37 号

4、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藏正耀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注册资本:8,06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上述投资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增资方均不是公司关联方,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与上述各增资方在业务、产权、债券债务、人员等各方面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0 年 7 月 20 日

3、住所:泸州市龙马潭区希望大道 88 号

4、法定代表人:曾小平

5、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及其制品、太阳能光伏玻璃、超白玻璃、环保节能玻璃、透明玻璃、汽车玻璃、中空玻璃、钢化玻璃和夹层玻璃、彩釉钢化玻璃、着色玻璃、光电玻璃、低辐射隔热玻璃、技术玻璃和在线镀膜玻璃;及特种玻璃的生产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公司玻璃产品的进出口业务,生产玻璃用机械设备的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 年(审计数)	151,556.15	140,385.69	98,560.98	24,067.48
2021 年 1 季度(未经审计)	160,360.85	149,794.73	28,177.18	9,409.03

注:上述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武骏玻璃增资前后股权结构情况

增资前: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计)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88.38
海南省仁爱文化中心(有限合伙)	2,223.00	4.91
海南悦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8.00	1.94
野马集团有限公司	556.00	1.23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56.00	1.23
海南万事益科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00	0.61
上海桑礼商务咨询中心	223.00	0.49
北京优意适科技有限公司	223.00	0.49
四川仪陇嘉烨有限公司	112.00	0.25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2.00	0.25
成都腾博源科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22
合　计	45,261.00	100

六、增资扩股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武骏玻璃投资光伏产业的资本金需求以及公司专注、专业化发展的战略,本次增资扩股引入新的投资者,一方面为武骏玻璃发展光伏产业筹集资本金,同时也为武骏玻璃的分拆上市计划优化了股东结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武骏玻璃 88.38%股权,仍为武骏玻璃控股股东,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

七、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引入新投资者是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做出的决定,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管理状况,完善各项内控制度,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有关武骏玻璃的分拆上市计划,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进行股改、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分拆方案的正式批准、履行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相应程序等。本次分拆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有关武骏玻璃分拆上市相关进展,以公司未来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8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华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间内完成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本着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考虑的角度出发,充分落实员工激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审慎决定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其配套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本次终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经营规划造成影响。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6 月 8 日,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辰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即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尚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原因

公司审议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后,积极推进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但制订本激励计划的背景发生较大变化,主要是公司新引进人员增加较多,部分激励对象职位调整,公司继续实施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 60 日内),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审议 2021 年期权激励计划的股东大会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7 日,因公司未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之相关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

三、关于公司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期权尚未授出,激励对象未实际获得股票期权,因此本次终止事项不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考虑行业、市场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适时推出其他激励方案等方式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推动上市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承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终止本激励计划后自决议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因此终止不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终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与其配套的相关文件。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及审慎研究,监事会同意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与其配套的相关文件。本次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终止本次激励计划的事项已经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锡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及审慎研究,监事会同意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与其配套的相关文件。本次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审议结果:赞成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28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青岛市即墨区即发龙山路 20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755	日辰股份	2021/6/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表)应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或该日以前,将出席会议的回执以专人传递、邮寄或者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二)登记方式: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

2021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3:30-14:30

(四)登记地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即墨区青岛环保产业园(即发龙山路 20 号)　邮编:266200

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苗建伟

电话:0532-87520886

传真:0532-87527777

(二)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